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大同機械企業有限公司
COSMOS MACHINERY ENTERPRISE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8)

聯營公司A股發行的上市申請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1)條而發出，並跟進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七日、二零零七年七月九日及二零零七年十月九日的公告。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日收到聯營公司的通知，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首次公開發行股票及上市的申請，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日下午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審核委員會通過。

聯營公司上市的日期及具體細節仍未確定，故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條而發出，並跟進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七日、二零零七年七月九日及二零零七年十月九日的公告。

大同機械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日收到本公司的聯營公司，深圳浩寧達儀錶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以股份有限公司形式註冊的公司)(「聯營公司」)的通知，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首次公開發行股票及上市的申請，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日下午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審核委員會通過。

根據聯營公司招股說明書(申報稿)上的資料，聯營公司透過首次公開發行股票形式發行不超過二千萬股，每股面值人民幣一元之A股並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上市方案」)。若聯營公司根據上述上市方案完成公開發行上市，本公司在其上市後的持股比例可能不高於31.50%。於本公告日，本公司持有聯營公司約41.99%權益。

聯營公司上市的日期及具體細節仍未確定，故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大同機械企業有限公司
主席
鄧燾

香港，二零零九年九月三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十名董事組成；其中鄧燾先生、蔣偉先生及黃耀明先生三位為執行董事；鄧焜先生、吳丁先生、簡衛華先生及瞿金平先生四位為非執行董事；而葉慶輝先生、楊淑芬女士及鄭達賢先生三位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